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晏日安先生、刘火旺先生、刘晓军先生和樊霞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详见公告2025-004）。

为保障公司治理结构合规运转，保证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能够顺利高效开展，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2025年2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完成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任职调整，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本次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调整的情况如下：

委员会名称	调整前成员	调整后成员
战略委员会	徐伟兵（主任委员）、谢康、曹庸、赵利平、孙晓莉	徐伟兵（主任委员）、赵利平、孙晓莉、 樊霞、刘晓军
预算委员会	徐伟兵（主任委员）、赵利平、孙晓莉、沈肇章、曹庸	徐伟兵（主任委员）、赵利平、孙晓莉、 刘火旺、晏日安
审计委员会	沈肇章（主任委员）、谢康、曹庸	刘火旺 （主任委员）、 刘晓军、樊霞
提名委员会	谢康（主任委员）、徐伟兵、赵利平、沈肇章、曹庸	樊霞 （主任委员）、徐伟兵、赵利平、 刘晓军、晏日安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曹庸（主任委员）、谢康、沈肇章	刘晓军 （主任委员）、 晏日安、刘火旺

特此公告。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14日